

# 新三板存量改革措施有哪些\_\_新三板未来的改革方向在哪-股识吧

## 一、新三板股改流程是什么？

新三板服务中心为您解答：第一、制定企业改制方案，并形成有效的股东会决议。

第二、清产核资。

主要是对企业的各项资产进行全面清查，对企业各项资产、债权债务进行全面核对查实。

清产核资的主要任务是清查资产数额，界定企业产权，重估资产价值，核实企业资产。

从而进一步完善企业资产管理制度，促进企业资产优化配置。

第三、界定企业产权。

主要是指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界定。

企业国有资产负有多重财产权利，权利结构复杂，容易成为纠纷的源头，所以需要对其进行产权界定。

企业产权界定是依法划分企业财产所有权和经营权、使用权等产权归属，明确各类产权主体的权利范围及管理权限的法律行为。

借此，要明确哪些资产归属国家，哪些资产的哪些权能归属于哪些主体。

第四、资产评估。

资产评估是指为资产估价，即经由认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根据特定目的，遵循法定标准和程序，科学的对企业资产的现有价值进行评定和估算，并以报告形式予以确认。

资产评估要遵循真实、公平、独立、客观、科学、专业等原则。

其范围既包括固定资产，也包括流动资产，既包括无形资产、也包括有形资产。

其程序包括申请立项、资产清查、评定估算和验证确认等几个步骤。

资产评估经常委托专业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。

第五、财务审计。

资产评估完成后，应聘请具有法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企业改制前三年的资产、负债、所有者权益和损益进行审计。

会计师事务所对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进行确认。

第六、认缴出资。

企业改制后认缴的出资额是企业经评估确认后的净资产的价值。

既包括原企业的资产换算，也包括新认缴注入的资本。

第七、申请登记。

此登记既可以是设立登记，也可以是变更登记。

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符合法律规定的公司予以登记，并发放新的营业执照。

营业执照签发的日期为企业或公司成立的日期。

## 二、新三板转板条件有哪些

新三板转板就是可以转到一板和二板市场。

新三板引入转板制度，挂牌企业达到一定标准即可转板，经过公开发行审核和新股发行上市两个程序，成为上市公司。

新三板转板的条件：1) 新三板挂牌企业要达到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。

2) 需要有一个合理的机制以及一套规范的制度安排。

3) 新三板的健康发展。

4) 防止监管套利的制度和措施的完备。

## 三、一国企想要引进外来资本、建立员工持股平台从而进行股份制改革以便在新三板上市，应遵循什么规章制度？

首先国企是属于国有控股还是国有参股，适应的规定是不一致的。

外来资本是民营企业还是外商投资？

国有控股公司如果引进股东或是建立持股平台，是需要上级主管部门审批的。

参加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，如地方有特殊规定也要考虑进去。

完全按照国资管理规定去做了，新三板这才符合要求。

国有参股公司比较宽松些，只要参照公司章程，如果引入股东或建立持股平台是需要召开股东会或者董事会的，按照章程召开即可。

## 四、最新新三板投资的退出方式有哪些

新三板退出方式：1. 新三板自行交易推出 2. 新三板做市退出，协议转让退出

3. 企业回购我是新三板周老师，希望可以帮到您。

## 五、新三板股东减持有什么规定

每年递减

## 六、新三板未来的改革方向在哪

未来将从两方面改革 全国股转系统监事长邓映翎表示，未来股转系统应从两个方面进行改革，首先要从股票发行制度改革，按照目前的规定，股份制改制不满一年的挂牌企业不能买卖股票。

因此在目前的新三板中，有34%的挂牌企业由于改制不满一年出于既不发行股票又不能买卖的状态，市场流动性大大降低。

因此他建议，对于将要挂牌的企业，应规定至少有5%的股份用于买卖，有助于增强市场流动性。

此外，到目前为止，尚未有一家公募基金进入新三板，这与新三板以机构参与者为主的定位不符。

因此，挂牌企业发行增量股份有助于吸引机构投资者入场。

## 七、2022新三板上市条件以及最新改革政策

成都商有道实业有限公司告诉你改革政策（1）依法设立且存续（存在并持续）满两年。

有限责任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，存续时间可以从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；

申请时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（含200人）的股份公司，直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”）申请挂牌；

申请时股东人数超过200人的股份公司，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后，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申请办理挂牌手续。

（2）业务明确，具有持续经营能力；

主要是指公司专注主营业务，公司自成立以来有持续的经营且具有持续经营能力，如果公司在挂牌前两个年度出现连续亏损，可能影响挂牌。

（3）公司治理机制健全，合法规范经营；

目前不少公司治理不够规范，例如公司章程仅仅是摆设，未能得到执行等。

（4）股权明晰，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；

&nbsp;

“新三板”委托的股份数量以“股”为单位。  
公司成立、出资、增资行为合法合规，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合法合规，公司股权明晰，不存在法律纠纷或者潜在的法律纠纷。  
(5) 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；  
“新三板”主办券商，同时具有承销与保荐业务及经纪业务的证券公司。  
企业须经主办券商推荐，双方签署了《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》；  
主办券商应完成尽职调查和内核程序，对公司是否符合挂牌条件发表独立意见，并出具推荐报告。  
(6)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要求的其他条件

## 八、最新新三板投资的退出方式有哪些

### 参考文档

[下载：新三板存量改革措施有哪些.pdf](#)  
[《公司上市多久股东的股票可以交易》](#)  
[《股票腰斩后多久回本》](#)  
[《一只刚买的股票多久能卖》](#)  
[《股票上升趋势多久比较稳固》](#)  
[下载：新三板存量改革措施有哪些.doc](#)  
[更多关于《新三板存量改革措施有哪些》的文档...](#)  
#!NwL!#

声明：

本文来自网络，不代表

【股识吧】立场，转载请注明出处：

<https://www.gupiaozhishiba.com/chapter/54679926.html>